

证券代码：430203

证券简称：兴和鹏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兴和鹏能源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 月 11 日上午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 月 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枫蓝国际 B 座 1505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提名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李强、薛尚来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与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上述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选出新任监事前，第二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

（二）审议《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戴先根、曹华、范媛媛、张璞、潘玉亮为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任期三年，任期自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算。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选出新任董事前，第二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

（三）审议《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与产业布局，为了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公司拟注销全资子公司北京碧丽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审议《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与产业布局，为了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公司拟注销控股子公司多宝谷车联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4）法人股东委

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2、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1 月 11 日上午 9: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枫蓝国际 B 座 1505 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张璞；联系电话：010-62231782；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枫蓝国际 B 座 1505

（二）会议费用：无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兴和鹏能源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兴和鹏能源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公告编号：2018-048

2018 年 12 月 21 日